

征地拆迁的问题如何解决

产品名称	征地拆迁的问题如何解决
公司名称	山东国稳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历城区工业南路鲍山街道殷陈小区6-2-1903
联系电话	15600206625 15600206625

产品详情

经常在生活中能够遇到一些征地拆迁的问题，很多的朋友们对此经常会出现一些问题，比如征迁补偿等方面的问题，对于这种情况建议要及时的与拆迁组进行协商和探讨，那么如何解决征地拆迁问题？下面小编为大家具体的介绍一下。

一、如何解决征地拆迁问题

一是应及时向被拆迁人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告知他们享有的权利及如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同时，告知他们应尽的义务，引导农民依法办事，重德为人，服从国家建设需要，配合拆迁，是拆迁工作顺利进行。如复印些宣传册，写明征地的用处，过程，以及补偿的具体标准，政府的具体政策等等，使村民真实具体的掌握征地拆迁工程。

二是要建立透明的拆迁工作制度。怎样拆迁、如何安置补偿和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都应该向被拆迁户公示，主动接受公众监督，给被拆迁人一个平等的权利。

三是完善拆迁程序，规范拆迁具体操作行为。在拆迁安置具体操作中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原则，以公开促公正，以公正保稳定，做到合情、合理、合法，使拆迁工程成为政府和被拆迁人的共赢工程。

四是基层政府和村干部要做好村民的思想工作，切实让村民明白拆迁的重大意义和带来的好处。基层政府工作人员应多和农民接触，多了解农民的想法，尤其是大多数的村干部，其作为村里有威信的人，在熟人社会中的农村更容易做通村民的思想工作。只要我们工作人员和村干部不嫌麻烦，耐心、细致的宣传党的政策，宣传征地的意义，宣传拆迁法律，甚至一家一户的走访，一个人一个人的做思想工作，尤其是做好上访户、困难户的工作，只要我们用真心，用真情，相信我们大多数善良的农民是一定会支持政府的建设工作而接受拆迁征地的。

二、征地补偿规定

（一）征地补偿费用项目

- 1、土地补偿费：用地单位依法对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因其土地被征用造成经济损失而支付的一种经济补偿。
- 2、青苗补偿费：用地单位对被征用土地上的青苗因征地受到毁损，向种植该青苗的单位和个人支付的一种补偿费用。
- 3、附着物补偿费：用地单位对被征用土地上的附着物，如房屋、其它设施，因征地被毁损而向该所在人支付的一种补偿费用。
- 4、安置补助费：用地单位对被征地单位安置因征地所造成的富余劳动力而支付的补偿费用。

（二）补偿标准

- 1、各项征地补偿费用的具体标准、金额由市、县政府依法批准的征地补偿安置方案规定。
- 2、土地被征用前3年平均年产值的确定（有关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的补偿标准）：按当地统计部门审定的基层单位统计年报和经物价部门认可的单价为准。
- 3、按规定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尚不能使需要安置的农民保持原有生活水平的，可增加安置补助费。原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的总和不得超过土地被征用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30倍的土地管理规定，已经在2013年3月26日《土地管理法》中删除。

三、征地补偿管理

各项补偿费用由被征地单位收取后，按如下方式处理：

- 1、土地补偿费、依法应支付给集体的安置补助费、集体所在的青苗补偿费和附着物补偿费，由被征地单位管理和使用。
- 2、青苗补偿费和附着物补偿费归青苗和附着物的所有者所有。
- 3、安置补助费的归属、使用：
 - （1）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安置的，支付给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由其管理和使用。
 - （2）由其他单位安置的，支付给安置单位。
 - （3）不需要统一安置的，发放给安置人员个人或经被安置人员同意后用于支付被安置人员的保险费用。

山东国稳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服务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分析的权威第三方机构，在稳评业务上有丰富的资源和调研经验，我们公司秉承诚信为本、实力为先，客户至上、服务至上的经营理念，在不断完善和提高服务标准的同时积累了丰富的实操经验和人才资源，将竭诚致力服务于国内各大企业，为其提供专业优质的咨询服务。山东国稳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诚邀全国合作，期待您的加盟！